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62022443002675
报告名称:	关于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报告文号:	致同专字(2022)第110A003160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年03月24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3月21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玉薇(110000152001), 佟西涛(110001930008)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关于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
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关于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03160 号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三环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2）第 110A003633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中科三环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中科三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中科三环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中科三环公司实施于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1 年度中科三环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中科三环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51			20.51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三环瓦克华(北京)磁性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77.23			177.23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爱普生磁性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38			28.38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宁波科宁达工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8			30.08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宁波科宁达和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之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75			23.75	代垫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279.96			279.96		

本表已于2022年3月24日获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秉书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马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秉书

姓名: 周玉薇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9-03-16
 Working Unit: 北京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2202821979031652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3000152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年12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月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月23日



姓名: 佟西涛
 Full name: 佟西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7-25
 Date of birth: 1978-07-25
 工作单位: 同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同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705197807250030
 Identity card No: 2307051978072500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110001930008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930008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一二年八月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二年八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佟西涛
 证书编号: 110001930008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营业执照 (副) (20-1)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李惠琦 执行事务合伙人

經 緯 圖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大厦五层

[illegible]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